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0—152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签署的协议为框架协议，具体的合作内容及进度将根据双方后续签署的相关文件进一步落实和推进，双方的合作实施推进尚存在不确定性。
- 2、受市场环境变化、行业环境变化或不可抗力影响，本协议后续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签署概况

近日，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山东省乳山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乳山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本着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公司在乳山区域范围内投资建设年出栏150万头生猪及肉制品全产业链深加工项目达成战略合作意向。

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后续具体合作事宜，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本协议合作方为山东省乳山市人民政府，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山东省乳山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年出栏 150 万头生猪及肉制品全产业链深加工项目。

2、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包括以下投资内容：

（1）年出栏 15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

（2）高端肉制品加工项目；

（3）乳山肉类进出口基地项目。

3、项目投资规模

项目预计总投资 47.5 亿元，其中年出栏 15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预计投资 34 亿元、高端肉制品加工项目预计投资 13.5 亿元。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乙方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调整项目的具体投资规模。

4、项目投资进度

（1）第一阶段：高端肉制品加工项目、乳山肉类进出口基地项目和年出栏 15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的种猪养殖部分。

（2）第二阶段：年出栏 150 万头生猪项目剩余部分。

（3）项目预计自 2020 年 12 月开始启动，按照“深加工和进出口基地先行，养殖基地有序逐年推进”的原则实施。

5、项目投资主体

乙方就本项目成立的相关项目实施公司。

（二）违约责任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甲、乙双方必须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给对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予以赔偿。

（三）协议生效

本协议为甲、乙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框架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协议为双方长期合作的战略性框架协议，作为双方落实项目建设的指导性文件。各分项目项目建设根据需要，由相关方遵循本协议另行签订具体协议执行。

（四）其他

1、乙方项目实施公司设立后，本框架协议中乙方的权利与义务由项目实施公司享受与承担。

2、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在本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可就本项目合作内容、方式、权利义务以及违约责任等具体事宜再另行签署正式合作协议。

3、本协议签署生效后，甲、乙双方应及时会商项目实施计划，加快项目推进工作和正式合作协议的签署。

4、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是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扩大公司生猪养殖、高端肉制品和国际贸易规模，加快主营业务发展，强化全产业链优势，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协议中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等均为预估数，受市场环境变化、行业环境变化或不可抗力影响，本协议后续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将来的经营业绩，受市场行情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协议涉及的后续事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公司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17日